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8月15日（星期四）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8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时间为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时间为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8日

B股股东应在2024年8月5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3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关于审议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二）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的内容详见2024年6月2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公告。

（三）其他说明

1. 为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 提案1.00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年8月13日（9:00—11:30、13:30—16:00）。

（三）登记地点：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3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8月13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运涛 兰天阳 电话：0532-55715968

传 真：0532-55719258 邮 箱：z1000992@163.com

（六）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2.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92”，投票简称为“中鲁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票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票 |
| ... | ... |
| 合 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监事（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 年 8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15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单位）出席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如下投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无投票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表决。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名称：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关于审议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